

## 关于调整鹏安核心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募集期的公告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证监许可【2025】2395 号文注册，鹏安核心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A 类基金简称：鹏安核心优选混合发起式 A，基金代码：026003；C 类基金简称：鹏安核心优选混合发起式 C，基金代码：026004）已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开始募集，原定募集截止日为：2025 年 12 月 8 日。

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《鹏安核心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鹏安核心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本基金管理人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本基金托管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，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调整为 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（含首尾两日）。

除募集期变更外，本基金其他募集事项不变，具体详见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。

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penganfunds.com>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14-2888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2 月 8 日